    软件是信息技术之魂，数字社会之基。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新时期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20〕8号）、《中共四川省委办公厅 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省领导联系指导五大万亿支柱产业和数字经济发展工作方案>的通知》（川委厅〔2018〕49号）文件精神，全面推进四川省软件与信息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特制定本行动计划。   
    一、总体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以及省委十一届八次全会部署要求，聚焦“5+1”现代产业体系重点领域，抓住成渝双城经济圈的战略机遇，深化拓展“一干多支、五区协同”，融入新发展格局，发挥软件与信息服务业的创新引领及人才集聚作用，提升软件与信息服务业赋能能力，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全力塑造数字经济发展新优势，开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二、产业目标   
    到2023年，软件与信息服务业收入达8000亿元，年均增长13%以上，对经济转型发展的支撑作用不断增强。全省规模以上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企业总数超过2500家。建成1~2个国内一流的软件产业名园（区），1个国家级制造业创新中心。全省软件与信息服务业从业人员总数超过50万人。突破50项以上关键技术瓶颈，研发50项以上标志性软件产品。在信息安全、工业软件、数字文创、人工智能等领域形成领先全国的产业高地。   
    三、主要任务   
    （一）加强软件产业创新引领作用。   
    1.加强软件产业关键领域协同攻关。鼓励和支持省内高校院所、重点企业在基础软件、工业软件、软件平台、应用软件等多个领域开展关键核心技术研发，支持工业软件协同攻关与体验推广中心等协同攻关建设工作。围绕产业链关键环节，构建核心技术体系，完善以企业为主体、应用为导向、政产学研用相结合的产业创新体系，促进各类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帮助龙头企业统筹利用国内外创新要素和市场资源，提升国产软件产业竞争力。   
    2.加快软件新技术应用推广。大力支持网络安全、超高清、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等新兴软件技术和系统的研发以及同各产业深度融合，结合各重点行业领域发展行业应用软件及系统集成方案，推动软件技术向传统产业渗透，形成系统化集成化的综合发展。加快软件在工业研发设计、生产制造、运维服务、企业管理等制造业关键环节的创新应用。加速业务重构，优化业务流程，进一步提升产品和服务的价值，促进传统企业转型升级。加快信息技术服务创新，推动核心企业供应链金融，以软件带动企业平台化发展。利用大数据进行产融结合，发展医疗、教育、文化、娱乐、传媒、社交、生活等多维信息消费，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   
    3.促进首版次软件应用。更新《四川省软件首版次推广应用指导目录》，引导软件企业在关键共性软件技术领域加强基础性创新，在重点行业信息化领域加强软件功能创新和模式创新，鼓励新业态和新应用，引导有关行业应用先进适用的首版次高端软件。支持首版次软件创新与示范应用，推动软件与经济社会各领域的融合进一步深化，在关键领域、重点行业逐步实现软件系统国产化，构筑经济社会发展新优势和新动能。   
    （二）培育软件产业名企名品。   
    1.支持优秀软件名企。发挥头部企业的引领带动作用，协同产业链企业，实施软件技术产业化示范项目，推动技术含金量高、带动作用大、示范性强的软件成果产业化。推行软件名企梯度培育计划，重点扶持自主创新能力强、掌握核心关键技术、引领行业发展的企业。推动企业加快上市，为企业上市提供辅导和相关支持，增强企业融资竞争力。   
    2.培育优质软件名品。支持获得国家部委各类软件产品/项目应用示范企业和列入国家部委推广目录的各类软件产品及服务项目的加速发展。支持企业依法申请知识产权。提升第三方机构对知识产权市场的服务能力。积极倡导保护软件知识产权，推动企业建立和完善专利、商标、版权、著作权和商业秘密的保护制度，加快创建一批国际或国内知名品牌，提升四川软件知名度。   
    3.提升软件企业竞争力。鼓励软件企业进行软件质量、网络安全、开发管理等国家标准认证，不断提高软件开发和生产能力。支持软件企业加大创新投入、拓展国内外市场，扩大产业规模、开创自有软件产品品牌，提升企业整体影响力，成为具有较强核心竞争力的软件企业，着力打造国际国内双循环的新格局。   
    （三）推进软件产业集群发展。   
    1.高质量建设软件名城。支持成都中国软件名城建设，打造世界级软件名城。形成以成都为中心，成德绵共同发展的软件产业格局。以建设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为契机，建立健全软件与信息服务业双城合作机制，形成产业优势互补，协同发展的良好格局。推进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推动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打造具有竞争力的软件与信息技术产业集群。提升软件与信息服务业对数字社会、数字政府、公共服务、社会治理等领域的数字化智能化水平，打造区域协作的高水平样板。   
    2.加快发展园区建设。支持成都打造国家先进制造业（软件和信息服务）集群。建立部省市三方会商机制，支持以工业软件为特色的中国软件名园建设。支持以国家软件产业基地（成都）、国家集成电路设计成都产业化基地、国家信息安全成果产业化基地（四川）、国家数字娱乐产业示范基地和武侯科技工业园、青城山软件产业基地、绵阳科创软件园等为载体，形成成都高新区、天府新区、武侯科技园、绵阳科技城等产业聚集区，引领四川省软件产业高端化演进。推进成都建设国家新一代人工智能创新发展试验区，人工智能创新应用先导区。支持各市（州）结合产业基础和市场需求，建设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兴产业园区，促进相关产业发展。   
    3.加快示范基地建设。加快推进新一代信息技术示范基地建设，支持国家新型工业化（大数据）示范基地建设，争创四川省国家新型工业化产业（工业信息安全、工业互联网）等示范基地；提升四川省信创集约化保障中心公共服务能力。建设四川省信创产业园。支持信创示范试点项目，促进全省信创产业生态不断优化完善。   
   （四）大力培养引进软件产业人才。   
    1.引进高端人才。贯彻落实国家、省级人才优惠政策，吸引国内外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高层次人才来川投资创业或工作，加大技术研发和经营管理等高端人才的引进力度，对符合条件的高端人才，在人才引进、住房保障、薪酬奖励、股权激励、子女教育等多方面给予政策支持，为软件与信息服务业注入人才新力量。   
    2.培养专业人才。进一步加强高校软件与信息服务业学科建设，推动国家级、省级示范性软件学院建设，扶持地方高校软件、计算机及相关学科和专业的发展，培育满足产业发展需求的领军型人才、复合型人才和高技能人才。聚焦基础软件、核心工业软件等制约我国软件产业发展的关键环节和发展短板，以我省软件基地（园区）、高等院校、大型企业为依托，鼓励开展校企合作、产教融合建设。建立完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人才培养、培训体系，拓宽软件专业人才供给渠道，做大软件专业人才的供给规模，提高软件专业人才的供给质量，大规模培训适用型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专业人员，不断为软件与信息服务业输送人才。   
    3.优化人才环境。建立集“产需对接、培训培养、能力测评、技能竞赛、双创孵化、诚信评价”为一体的软件人才发展公共服务平台。全面梳理各级人才政策，加大人才项目实施力度。进一步落实减证便民措施，提高引进人才的工作效率。加大人才政策宣贯力度，开展政策推介活动，扩大人才政策的社会影响力。   
    （五）构建良好有序的产业生态环境。   
    1.推进创新平台建设。加强产学研用对接，布局国家级和省级创新中心，建立以快速应用为导向的创新成果持续改进提高机制。推动条件成熟的省级中心升级为国家级中心。依托行业优势创新单元，整合全省创新资源，积极推进重点（工程）实验室、天府实验室、技术创新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国家或省级科技创新平台建设，形成功能互补、良性互动的协同创新新格局。支持数据要素流通体系等生产创新要素市场建设。   
    2.加强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建设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5G）网络、数据中心、人工智能、区块链等信息基础设施，稳步推进智慧交通、智慧能源等融合基础设施，前瞻布局重大科技基础设施，优化拓展省级政务云平台体系，持续推进四川省政务信息资源共享平台等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加快完善基础信息库，推动政务数据与社会数据共享互通、良性互动。积极争取全国性金融机构、大型企业和国家部委在四川建设国家级（或区域）数据处理和备份中心。优化数据中心基础设施建设布局，加快构建一体化算力服务体系，实现数据中心集约化、规模化、绿色化发展。   
    3.支持关键技术应用平台建设。培育开源软件生态，鼓励使用开源软件和开源社区开发模式。引入国内外顶尖的软件企业面向我省软件开发者开放其软件开发能力和市场资源，建立云化、轻量化、服务化、智能化的“一站式”新型开发工具平台，推广敏捷开发、持续集成、持续交付、分层自动化、DevOps等先进软件开发理念，构建贯穿需求、开发、测试、发布、运维、运营等软件开发全生命周期的端到端协同服务。   
    四、保障措施   
    （一）发挥组织领导作用。   
    充分发挥省领导联系指导软件与信息服务业机制办公室组织领导作用，进一步统筹全省各部门力量，保障软件产业重大决策、工作部署有效实施。加强对软件产业和项目推进的组织领导，形成省、市、县联动推进的工作机制，全力支持软件行业高质量发展。   
    （二）加大政策支持力度。   
    进一步落实国家、省、市各级产业支持政策，加大省级工业发展资金等对软件产业的支持力度，在财税、投融资、研发、进出口、人才、知识产权、市场应用、国际合作等方面加大政策支持力度。   
    （三）支持金融发挥资本效能。   
    运用金融手段引导社会资金优先投向软件与信息技术的重点领域，支持软件与信息技术领域的重点工程和示范工程；统筹利用现有资金资源，采用政府引导、市场化运作方式吸纳社会资本，鼓励社会各方建立专业的风险投资基金、股权投资基金；支持开展针对软件与信息服务业的专项基金服务。鼓励运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引导社会资本参与重大项目建设；探索建立担保机构服务软件与信息服务企业的激励机制，为轻资产企业提供融资服务。   
    （四）强化产业安全生态保障。   
    健全网络安全保障体系，完善政策、标准、管理、技术、产业和服务体系，加强工控安全检查评估，面向党政网络空间安全重大需求，提升区域整体网络安全保障服务能力。大力推广正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产品，坚决打击盗版行为。加强安全防护和风险处置能力，全力营造良好发展氛围。